
债券简称：12 兴发 01

债券代码：122118.SH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6 年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银国际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OC International (China) Limited

2017 年 6 月

目 录

重要提示	1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2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4
第三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8
第五章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9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1
第六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2
第九章 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变动情况	13
第十章 担保人情况	14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15

重要提示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中银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关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银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019号文件批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8亿元公司债券。2012年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8亿元，分两个品种发行，其中品种一：2012年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6年期）（简称“本期债券”）为3亿元；品种二：2012年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5年期）为5亿元，该品种已于2017年2月14日到期。

二、债券名称：2012年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6年期）。

三、债券代码及简称：12兴发01、122118.SH。

四、发行主体：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6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存续期为2012年2月14日至2018年2月14日，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3+3年期）。

六、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3亿元。

七、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本期债券按面值发行。

八、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票面年利率为6.30%。

九、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2年2月14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3年至2018年每年的2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下同）；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8年2月14日。

十、担保人及担保方式：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一、信用等级：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十二、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发行共募集资金3亿元，用于偿还债务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中银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通过公开市场信息、查阅获取发行人相关资料、核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等方式持续对发行人报告期内（“2016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资信状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

第三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简称：兴发集团

公司英文名称：Hubei Xingfa Chemicals Group Co.,Ltd

外文名称缩写：无

法定代表人：李国璋

注册资本：512,237,274元

设立日期：1994 年8 月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271750612X

公司住所：湖北省宜昌市兴山县古夫镇高阳大道 58 号

公司网址：www.xingfagroup.com

发行人前身为湖北省兴山县化工总厂，始建于1984年，主要从事黄磷及磷化工产品的制造和销售，是华中地区最大的黄磷生产、销售企业。1994年6月8日，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生（1994）95号文批准，兴山县化工总厂作为主发起人，在其下属磷化工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联合兴山县水电专业公司和湖北双环化工集团公司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湖北兴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5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48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4.70元，募集资金净额18,062万元。同年6月16日，发行人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为“兴发集团”，股票代码为“600141”。

主体评级：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发行人2016年度经营状况

2016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45.41亿元，同比增长17.34%；实现净利润1.71亿元，同比增长67.10%，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02亿元，同比增长32.02%，实现每股收益0.1732元。

三、发行人2016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2016年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计为21,380,837,836.47元，负债合计为14,732,153,279.31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5,883,681,487.16元。2016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14,541,193,974.58元，利润总额271,153,820.44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2,017,554.49元。

发行人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总计	21,380,837,836.47	21,373,310,198.92
负债合计	14,732,153,279.31	15,330,337,31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83,681,487.16	4,870,423,440.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48,684,557.16	6,042,972,886.33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14,541,193,974.58	12,392,341,481.58
营业成本	14,419,546,872.49	12,258,587,518.49
营业利润	229,017,736.24	152,827,387.35
利润总额	271,153,820.44	183,721,354.59
净利润	171,044,980.20	102,361,717.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017,554.49	77,273,667.20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932,853.44	738,986,674.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777,932.75	-1,368,391,672.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11,623.81	546,918,133.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08,146.71	-82,033,389.9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219,027.04	737,710,880.33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本次共发行公司债券总额人民币8亿元，本期为3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优化债务结构；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账户运作规范。

第五章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无重大变化。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方面未发生变更。

二、增信机制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事宜于2011年8月25日通过宜昌兴发集团董事会审议。宜昌兴发集团与发行人签署了《担保协议》，并出具了《担保函》。

兴山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兴国资发（2011）205号文件，同意宜昌兴发集团为发行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

三、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持续为正，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提供有力保障。

本期债券发行人控股股东宜昌兴发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发行人因受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导致无法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宜昌兴发集团将按其出具的《担保函》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担保责任，保证的范围为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六章 本期债券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期限为6年期，每年付息一次，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8年每年的2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经确认，公司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于兑付日前按时足额完成2016年债券付息工作。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17年5月20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本期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对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结果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网站（www.scrc.com.cn）予以公布，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第九章 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章 担保人情况

一、担保人资信状况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经兴山县人民政府批准，于1999年12月29日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2月14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准，授权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国有资产经营主体，对兴山县人民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依法实施经营管理。2003年3月14日，经兴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注册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担保人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等重大事件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担保人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和运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亦不存在任何潜在的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76,918.55万元，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湖北兴瑞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云阳盐化有限公司	4,690	2012.06.01	2012.06.01	2020.05.2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联营公司
湖北兴瑞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云阳盐化有限公司	2,171.03	2012.04.18	2012.04.18	2018.08.1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联营公司
宜都兴发化工	控股子公司	湖北瓮福蓝天化工有限公司	2,179.52	2013.07.01	2013.07.01	2018.06.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联营公司
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湖北瓮福蓝天化工有限公司	1,078	2014.05.20	2014.05.20	2018.12.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联营公司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北吉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800	2015.12.29	2015.12.29	2018.12.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联营公司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湖北吉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16.01.21	2016.01.21	2017.01.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联营公司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富彤化学有限公司	15,000	2016.07.19	2016.07.19	2019.07.1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联营公司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富彤化学有限公司	5,500	2015.12.23	2015.12.23	2018.12.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联营公司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富彤化学有限公司	5,000	2016.07.31	2016.07.31	2017.0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联营公司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	公司本部	富彤化学有限	2,500	2016.09.26	2016.09.26	2017.09.26	连带责任	否	否	否	否	联营公司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担保					
湖北兴发 化工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兴山县 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 局	15,000	2016.10 .31	2016.10 .31	2028.8. 17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是	间接 控股 股东
湖北兴发 化工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保康县 尧治河 桥沟矿 业有限 公司	15,000	2016.08 .17	2016.08 .17	2021.08 .16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否	合营 公司
湖北兴发 化工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兴 发昊利 达肥业 有限公 司	3,000	2016.03 .15	2016.03 .15	2017.03 .17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否	联营 公司

二、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或行政处罚案件。

三、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破产重组事项。

四、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五、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变更情况。

七、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受托管理事务年度报告》盖章页）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6 月 22 日